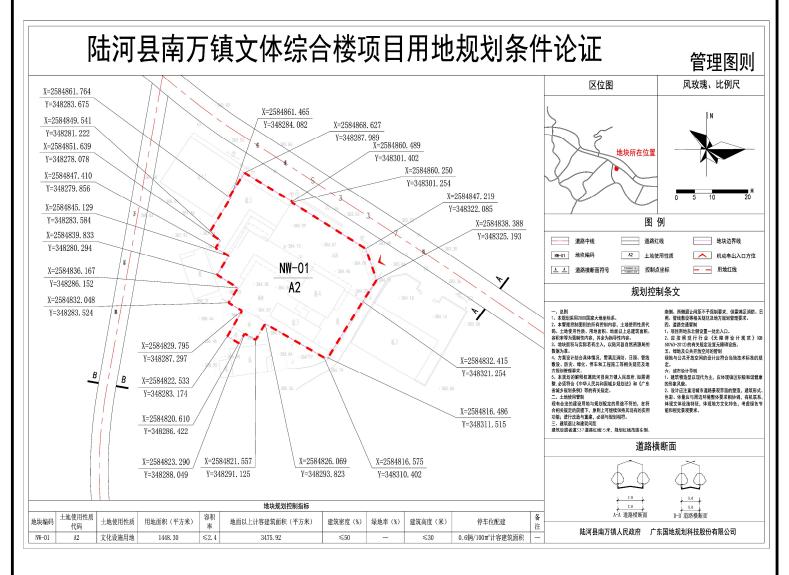
## 《陆河县南万镇文体综合楼项目用地规划条件论证》 批前公示



## 公示说明:

《陆河县南万镇文体综合楼项目用地规划条件论证》由南万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的有关规定,对该项目进行批前公示。

审批单位: 陆河县人民政府。

项目位置: 南万镇万全圩。

规划公示时间及期限: 2022年4月15日至5

月16日。

## 项目概况:

规划范围: 南万镇万全圩。

发展愿景: 南万镇综合文体中心。

规划用地布局:文体设施用地 (A2)。

## 公示方式和地点:

- 1、陆河县南万镇人民政府官方网站;
- 2、陆河县南万镇人民政府公告栏;
- 3、项目现场。

相关利益人如果对以上内容有意见或建议, 可在公示有效时间内依据有关规定向本局提出 书面申诉及电话建议,并留下相应联系方式, 逾期未提出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
> 陆河县南万镇人民政府 2022年4月15日